

32

珍藏本

江湖浪子系列

尼姑的女儿

【台湾】欧阳云飞著

云南人民出版社

上

33

珍藏本

江湖浪子系列

尼姑的女儿

下

云南人民出版社

〔台湾〕欧阳云飞著

台湾·欧阳云飞武侠作品集



ISBN7-222-02641-X1·652 全套定价：150.00元





欧阳云飞武侠作品集

(江湖浪子系列)

尼姑的女儿 上

(台湾)欧阳云飞 著



欧阳云飞武侠作品集

(江湖浪子系列)

尼姑的女儿 下

(台湾)欧阳云飞 著

(滇)新登字 01 号

责任编辑: 会小红

封面设计: 刘 谢

江湖浪子系列(尼姑的女儿)

(台湾)欧阳云飞著

云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(昆明市书林街 100 号)

邮编:650011

湖南省印刷一厂印装

新华书店经销

开本: 850×1168 1/32 印张: 19 字数: 36 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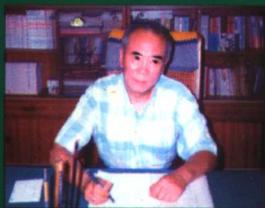
1999 年元月第 1 版

1999 年元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 5000

ISBN7-222-02641-X/1·652 定价: 150 元

(本套上下二册定价 27.80 元)



作者简介

作者刘鸣盛，笔名欧阳云飞，又名余飞，一九三一年生于山西省定襄县。早年就读省立忻州农校，四七年负笈北京，旋即考入青年远征军。五零年随军来台、五四年毕业于某军事学校，六零年因一篇由胡适所办之“自由中国”杂志上的文稿贾祸，不久便离开军旅，在台湾中部的一个小镇定居。

ISBN 7-222-02660-6

9 787222 026605 >

作 者 简 介

本人刘鸣盛，笔名欧阳云飞，又名余飞，一九三一年生于山西省定襄县。早年就读省立忻州农校，四七年负笈北京，旋即考入青年远征军。五零年随军来台、五四年毕业于某军事学校，六零年因一篇由胡适所办之“自由中国”杂志上的文稿贾祸，不久便离开军旅，在台湾中部的一个小镇定居下来。

学生时代即喜游戏笔墨以自娱，惟多感怀忧时之作。写武侠是从六零年开始的，是兴趣，也是为了生活。在这漫长的写作生涯中，总共撰写了四十部长篇及十几本短篇，约二千余万言。现发行的二十四部系经过筛选的精品。余则束之高阁，不再传世。

创作过程可分为三期：初期的六十年代台湾仍处于典型的农业社会，人民生活艰难，知识份子尤其烦闷、彷徨，而政治则列为禁忌！喜欢舞文弄墨者争相转而大写忠孝节义，借侠客武士之刀以泄胸

中愧坐，亦为广大的社会大众提供了可观的精神食粮，“鬼谷”、“地狱门”、“魔鬼书生”曾是当时脍炙人口的佳作。现今的不少中壮代，即为当年人手一册的忠实读者，其影响之大不言可喻。

七十年代中应为中期，此时台湾已大致工业化，社会的步调变快，小说的节奏也跟着改变，过去动辄二、三十本，甚至五、六十本一部的冗长之作已不复见，代之而起的是三本为一部的三十二开本。情节力求紧凑，对白务必隽永，布局之巧妙，结构之严谨，自不在话下。“九龙刀”、“鬼面侠”、“血剑屠龙”等便是此一时期之代表作。均曾在香港“武侠世界”杂志连续十几年的连载中连载过。

晚期约自八十年代起，随着教育水平的提升，大家的生活也大为改善，传统的小说已无法满足读者的需求。于是，一些幽默、诙谐、风趣、逗笑的作品遂应运而生。“好小子阿郎”、“好马不吃回头草”、“赌命浪子”、“鞭影弥天花满楼”即为晚期创作中之佳构。尤其是“好小子阿郎”、“好马不吃回头草”，乃八六年全台湾最畅销的武侠小说。在香港“武侠世界”连载时亦曾造成轰动。并且有人愿出资拍摄电影及电视剧，刻正洽谈中。

目 录

第 一 章	揭皇榜阿宝扬威	(1)
第 二 章	惩恶霸赖皮露脸	(40)
第 三 章	女凶手白妞落网	(79)
第 四 章	黑衣教一鱼二吃	(119)
第 五 章	小祖宗大开杀戒	(160)
第 六 章	上峨眉 了尘欲语还休	(194)
第 七 章	赴苗疆 阿宝赖皮娶妻	(240)
第 八 章	静心庵 找到尼姑女儿	(305)
第 九 章	武当山 计逐太上掌门	(324)
第 十 章	南阳府 曾妮离奇失踪	(366)
第十一章	黑衣教藏龙卧虎	(400)
第十二章	铜钥匙价值连城	(456)
第十三章	蓝田县鬼屋传奇	(497)
第十四章	逞奇谋火烧群魔	(533)
第十五章	擒蛟龙浴血奋战	(571)

第一章 揭皇榜阿宝扬威

凉州，即今甘肃武威，大唐不仅在此置有节度使，驻重兵把守着，以防吐蕃、回纥侵扰，唐太宗李世民还将他的一个儿子封为镇西王，在凉州落地生根。

唐朝王位采取世袭制，现在的镇西王李绛与当今的宪宗皇帝李纯同辈，绛年长为兄，纯年幼为弟。

李绛雄才大略，文武兼备，将大唐的西域门户守得固若金汤，使宿敌吐蕃、回纥不敢轻越雷池一步，被宪宗皇帝视为股肱之臣，十分倚重。

孰料，这么一位叱咤风云的人物，却在不久前被刺身亡。

命案很玄，凶手成谜，王府的人员，凉州的捕快，几乎全体总动员，居然查不出任何可靠的线索。

此事早已惊动长安，宪宗李纯大为震怒，立即指派他最亲信的一位太监陈弘志，以钦差大人的身份赶赴凉州，坐镇指挥。

奈何案情扑朔迷离，如坠五里云雾中，陈公公同样束手无策，不得已只好在王府及凉州府衙贴出皇榜，悬赏万两白银，捉拿元凶。

皇榜至今已贴出三天，围观的人成群结队，人山人海，其中不乏江湖好汉，武林豪客，可就是无一人敢挺身而出，揭榜应命。

此刻，凉州正飘着大雪，远山近树，一片银白，塞外的寒风尤其凛冽，穿肌透骨，大街小巷几乎人烟绝迹。

可是，府衙外面却依旧黑压压的人潮如涌，人头攒动，场面壮观，一个个翘首而视，望着高高贴在墙头上距地面两丈多的皇榜议论纷纷。

有人说：“乖乖，一万两白花花的银子有六百多斤，可以打一张银床，铺一块银地，一家人快快乐乐地过一辈子。”

有人说：“可能还不止这些，皇恩浩荡，万岁爷一高兴，说不定还会赏个官儿做做。”

做官、发财，这是大家梦寐以求的事，场中马上掀起一阵骚动，有几个身强力壮的人已冲至墙下，蠢蠢欲动。

一名带刀的汉子对守候在旁的捕快抱怨道：“奇怪，皇榜贴这么高，又没有梯子，怎么揭？”

另一名佩剑大汉也随声附和道：“是嘛，搬一把梯子来，或者把皇榜放低一些还差不多。”

捕快欲语未语，人群中忽然有人越众而前，来者是一个头戴毡帽，身穿皮衣，足履豹皮靴，年约十八九岁的少年来。

少年浓眉大眼，肩宽膀厚，皮肤稍黑，谈不上是美男子，但全身上下却充满一股野性美，尤其双目明亮，清澈如水，骨碌碌地转来转去，一望即知道是一个聪明透顶、足智多谋的家伙。

一现身便以教训的口吻道：“两位之言差矣，皇榜是故意贴在高处的，用梯子就没意思了。”

带刀汉子瞪着眼珠子反问道：“你这话是什么意思？”

少年振振有词地说：“意思很简单，道理也很明白，能够杀死镇西王的，定非等闲之辈。如无真才实学，如何能破此奇案，换言之，真正的武林高手根本不用搬梯子。”

这话很刻薄，等于说他二人是酒囊饭袋，不禁惹恼了佩剑大汉，咆哮道：“妈的，听口气你小子好像有点真才实学，是第一流的武林高手？”

少年一点也不懂得谦虚，答得很自负而又狂傲：“不多，有八斗八升，比一般武林高手多八升。”

这小子好狂，常言才高八斗就是天才，他居然自认有八斗八升，带刀汉子更气更火，怒冲冲地道：“哼，娃儿胎毛未退，乳臭未干，口气倒不小，也不怕风大闪了舌头，既然自以为了不起，就揭皇榜呀，少在这里说风凉话。”

少年答得妙：“正有此意。”

可不是吹牛说大话，当真付诸行动，从腰间解下一条绳子来，随便用力一抖，怪事发生了，本是软绵绵的绳子，一下子变成钢筋铁索，每上升一尺，便向内弯五寸，弯弯曲曲地直达墙头，形成一道绳梯。

少年二话不说，拾级而上，轻轻松松地便到达张贴皇榜的地方。

场中爆出一片惊呼，有的叫好，有的佩服，也有的骂他投机取巧，用绳子作梯子。

少年听在耳中，不动声色，接着又露了一手惊人绝技，从容不迫地收起绳子，缠回腰部，人仍然留在半空中，仿佛坐上了孙悟空的筋斗云或者观音菩萨的莲花宝座，四平八稳，舒坦而又惬意。

碑足足在空中停留了好一阵工夫，才不慌不忙地揭下皇榜，这才轻飘飘地落在雪地上。

比羽毛更轻盈，比雪花更美妙，气定神闲，面不改色。

掌声如雷，欢呼不绝，所有的人皆如疯似狂，带刀汉子与佩剑大汉同样看得目瞪口呆，打从心眼里服了这个年轻小伙子，鄙视之心全消，代之而起的是尊敬和叹服。

那名捕快也看傻了眼，久久之后才如梦初醒，恭敬有礼地将少年领进衙门内的巡捕房去。

凉州捕头开碑圣手贺雄，以及两名小头目张魁、马超，听得外面情况有异，正想出去一看究竟，恰巧少年跨步而入。

贺捕头劈面就问：“外面是怎么回事？”

当贺雄、张魁、马超从捕快的口中得知，眼前的这个毛头小子已经揭了皇榜时，不由皆大吃一惊，以异样的眼光望着他，以为是少年有意瞎胡闹，前来搅局。

不过，心里虽然犯嘀咕，该做的事还是要做，张头目取

出纸笔，命少年坐在对面，问道：“皇榜真的是你揭的？”

少年的答复只有两个字：“不错！”

“揭了皇榜，就得破案，你知道吗？”

“知道。”

“假如破不了案，是会砍头的。”

“这事不会发生。”

“你似乎很有把握？但愿不是开玩笑。”

少年说狂真狂，以充满自信的语气道：“没有三两三，不敢上梁山，谁跟你开玩笑。”

马超听得一愣，接口道：“难道是小友已有了可靠的线索？”

“没有。”

“既无线索，何敢贸然揭下皇榜？”

“事情很简单，一则好玩，二来想弄几个银子花花。”

“哼，只怕一点也不好玩，银子没弄到，脑袋倒先搬了家。”

少年报以一声冷哼，说：“放眼武林，走马江湖，能够杀得了咱家的人尚未出生。”

越说越不像话，简直目中无人，马超本待发作，被捕头贺雄压了下来，道：“小友从哪里来？”

“塞外。”

“塞外什么地方？”

“阴山、流沙谷、黑水沟、黑人洞。”

“是你的故乡？”

“可以这样说。”

“还没有请教小友尊姓大名？”

“有人叫我小祖宗，有人尊称大哥大，我娘则叫我阿宝。”

小祖宗、大哥大，哪像是姓名，根本是江湖浑号，张魁皱着眉头追问道：“谁叫你小祖宗？”

阿宝一本正经地说：“有几个糟老头，天天陪我打架，常常被本少爷打得鼻青脸肿，屁滚尿流，这时候就会叫咱家小祖宗，乞饶讨命。”

“又有那些人称你大哥大？”

“一路南来，遇上不少地痞流氓，江湖混混，全部被我打得落花流水，稀里哗啦，包括他们的大哥在内，都是手下败将，不堪一击。”

“因为打倒了他们的大哥，所以你就升了一级，变成大哥大？”

小祖宗洋洋得意地说：“差不多就是这个意思啦！”

马超问：“你还没说姓什么？”

“咱家无姓。”

“难道没有爹？”

“是没爹。”

“娘呢？”

“当然有娘。”

“哦，原来是个有娘没爹的私生子。”

一句私生子激怒了大哥大，砰的一声，拍着桌子大骂

道：“说话放尊重点，没爹并不可耻，照样可以出人头地，闯出一片大好江山。”

马超听得刺耳，脸色一沉，冷言厉语道：“这是凉州府的巡捕房，坐在上面的是我们的头儿贺雄，人称开碑圣手，掌下功夫不得了，我叫张魁，对面这位是马超，这是有王法的地方，不是黑人洞，休得张狂。”

阿宝可不吃这一套，头一昂，眼一挑，吼声如雷：“捕头捕快有什么了不起，再啰七八嗦的追三问四，查户口，惹火了小祖宗照揍不误，保证叫你们爬在地上喊爷爷。”

这神态，这言词，尤其是在巡捕房内，身为捕快的马超如何忍受得了，早已气歪了鼻子气炸了肺，虎吼一声：“放肆！”人已一跃而起，照准大哥大的面颊掴去一掌。

啪！清脆脆，着着实实。

还打落一颗牙。吐出一口血。

然而挨揍的并非阿宝，而是马超。

分明是要打人，结果却打在自己脸上，一旁的张魁好不纳闷，疑云满面地问：“马兄，怎么搞的？”

马超自己也不明就里，大摇其头说：“很邪，小弟一掌击去，遇上一股无形的强大压力，就好像皮球撞在墙上，立刻倒转回来，不由自主地往自己脸上掴，这小子似乎会邪术哩！”

小祖宗仍端坐原处未动，冷然一哂，道：“告诉你们长长见识，此非邪术，乃正统玄功，这一招叫做‘自寻烦恼’！”